

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第 112-5 次法規諮詢小組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112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三）

時 間：下午 3 時

地 點：L007 會議室

主 持 人：汪輝明主任秘書

紀錄：許雅琰

出席人員：汪輝明、郭俊麟、鄭植元、邱創雄、魏虎嶺。

列席人員：許雅琰、蔡佳汝、翁麗卿、葉瓊美、廖東崑。

壹、主席致詞(略)

貳、提案報告：

提案報告一（秘書室）

案由：廢止「南臺科技大學行政創新與精進提案獎勵實施要點」，提請報告。

建議：本案修正通過，請依程序提請行政會議討論。

提案報告二（研產處）

案由：廢止「南臺科技大學學術論文獎勵辦法」，提請報告。

建議：本案修正通過，請依程序提請行政會議討論。

參、提案討論：

提案討論一（研產處）

案由：修正「南臺科技大學執行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計畫聘僱專任人員工作酬金支給原則」，提請討論。

建議：本案修正通過，請依程序提請行政會議討論。

提案討論二（教務處）

案由：修正「南臺科技大學外國學生入學辦法」，提請討論。

建議：一、本案修正通過，修正建議如下：

(一)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申請者或贊助者提供足夠在臺就學之財力證明，經審查通過或政府或本校或民間機構提供全額獎助學金之證明。」。

(二)第六條第一項第七款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本校針對外國學生之招生廣宣訊息係透過本校網站、社群媒體及及參加海外教育展宣傳。」。

(三)第十四條條文內容文字建議修正為：「國際專修部學生之入學申請、聯繫、保險事宜及華語先修期間~~之~~學業與生活輔導，由國際專修部負責辦理。」。

二、各項修正建議請提案單位審酌，並請依程序提請教務會議討論。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5 時 30 分。